

三十五、第1屆第4次定期大會第34次會議紀錄

日期：中華民國101年11月21日上午9時（中午12時43分休息，下午3時16分繼續開會）

地點：本會議事廳

出席：議長 許崑源 副議長 蔡昌達
議員 陳政聞 張漢忠 蔡金晏 錢聖武
李雅靜 蕭永達 藍星木 林武忠
顏曉菁 鍾盛有 許福森 蘇琦莉
黃柏霖 周鍾濫 林瑩蓉 李蕙蕙
柯路加 翁瑞珠 林富寶 連立堅
莊啓旺 陳玫娟 陸淑美 唐惠美
黃淑美 陳麗娜 吳利成 陳信瑜
周玲姩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 吳益政
張文瑞 俄鄧·般艾 陳明澤 陳美雅
童燕珍 陳麗珍 康裕成 郭建盟
徐榮延 劉德林 張豐藤 林宛蓉
李喬如 韓賜村 黃天煌 蘇炎城
陳慧文 林義迪 林芳如 李順進
鄭新助 洪平朗 張勝富 黃石龍
曾麗燕 鄭光峰 曾俊傑 李眉蓁
洪秀錦 陳粹鑾 李長生

列席：市政府—市長：陳菊
副市長：劉世芳
副市長：李永得
副市長：陳啓昱
秘書長：吳宏謀
副秘書長：蘇麗瓊
副秘書長：陳鴻益
文化局局長：史哲
法制局局長：許銘春
觀光局局長：許傳盛

秘書處	處	長：黃昭輝
經濟發展局	局長	藍健萑
捷運工程局	局長	陳存永
社會局	局長	張乃千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	主任委員	許立明
環境保護局	代理局長	陳琳樺
消防局	局長	陳虹龍
市立空中大學	校長	張惠博
工務局	局長	楊明州
教育局	局長	鄭新輝
地政局	局長	謝福來
警察局	局長	黃茂穗
財政局	局長	李瑞倉
新建工程處	副處長	邴爾敏
交通局	局長	王國材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	主任委員	范織欽
主計處	處長	張素惠
都市發展局	局長	盧維屏
客家事務委員會	主任委員	古秀妃
政風處	處長	陳榮周
養護工程處	處長	趙建喬
海洋局	局長	孫志鵬
人事處	處長	城忠志
民政局	局長	曾姿雯
水利局	局長	李賢義
土地開發處	處長	陳冠福
勞工局	局長	鍾孔炤
農業局	局長	蔡復進
衛生局	局長	何啓功
兵役局	局長	趙文男
新聞局	局長	賴瑞隆
本會秘書	書	長：徐隆盛

會議紀錄（第4次定期大會）

專 門 委 員：簡川霖
法 規 研 究 室 主 任：許進興
議 事 組 主 任：黃錦平

請 假：市政府一新建工程處處長蘇志勳（由副處長鄧爾敏代理）

主 席：由許議長崑源及蔡副議長昌達分別主持

記 錄：吳春英、林雯菁

甲、報告事項

一、主席宣告開會。

二、宣讀本會第1屆第4次定期大會第33次會議紀錄，並經大會認可確定。

乙、質詢事項

上午繼續市政總質詢

質詢議員：

鄭議員光峰

黃議員石龍

陳議員慧文

答詢人員：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劉副市長世芳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陳市長菊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警察局黃局長茂穗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法制局許局長銘春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教育局鄭局長新輝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文化局史局長哲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丙、討論事項

二讀會

審議市政府提案

編號：22

類別：財經

案由：請審議 102 年度高雄市地方總預算案暨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
連同各機關單位預算與附屬單位預算案。

發言議員：

黃議員柏霖

蕭議員永達

陳議員麗娜

陳議員美雅

劉議員德林

說明人員：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財政局曾主任秘書美妙

決議：歲入部門－

（總）表 12 第 15 頁稅課收入：財政局－遺產及贈與稅修正通過。

（修正明細另詳）

註：第 15 頁稅課收入－財政局－中央統籌分配稅尚在審議中。

丁、散會：下午 5 時 50 分。

第1屆第4次定期大會第34次會議

（中華民國101年11月21日）

1. 審議102年度地方總預算案暨附屬單位預算案。

主席（許議長崑源）：

向大會報告，下午的議程是二、三讀會，繼續審議本市102年度總預算案歲入部分，請財經委員會召集人上報告台，專門委員請宣讀。

本會財經委員會簡專門委員川霖：

朗讀財政局歲入預算，請看表12第2項。科目名稱：財政局稅課收入，預算數274億3,444萬4,000元。其中包括遺產及贈與稅13億8,867萬元。中央統籌分配稅249億8,053萬5,000元。菸酒稅10億6,523萬9,000元。委員會審查意見：一、照案通過。二、劉德林議員保留發言權。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從遺產及贈與稅逐條審查，接續上次沒有審完的，請專門委員宣讀。

本會財經委員會簡專門委員川霖：

遺產及贈與稅，預算數13億8,867萬元。委員會審查意見：一、照案通過。二、劉德林議員保留發言權。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黃柏霖議員，請發言。

黃議員柏霖：

局長，針對公債法的修訂，報紙有訪問你們嘛！如果按照它們預備要修正的額度，我們高雄市大概只剩二到三年，你在報紙應該是這樣發表，你知道這個消息嘛！我請問你，如果真的是這樣的話，那二、三年後，是不是代表我們的…，就是它的總額會是下修的，所以我們高雄市，可能比原本的四到五年，總預算會很難編，可能會提早二到三年，你的論述是不是這樣？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答覆。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那不是已經發表，那只是個新聞稿。

黃議員柏霖：

對，就是有接受訪問嘛！就是你有資訊出來。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備用的。

黃議員柏霖：

備用的，但是是你的資訊，沒錯嘛！那邊寫高雄市政府財政局李局長，應該沒錯吧！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對，是我們財政局的意見，沒錯。

黃議員柏霖：

是財政局的意見。就是說如果根據目前的是二到三年，我們高雄市的總預算就會編不出來，是不是這樣？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那是個預估值啦！是一個參考值啦！

黃議員柏霖：

有可能是這樣，沒錯吧！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那個就要看，第一個是經濟發展的情形，經濟情勢好的話，那些數字會再提高。

黃議員柏霖：

就可能變，2到3變成3到3.5，〔對。〕不一定啦！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最重要的就是市政府對於賒借收入，要怎麼有效控制。

黃議員柏霖：

對。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我覺得至少近三年來，我們控制得很好。

黃議員柏霖：

好，你那天好像答覆某個議員說，你們的賒借一年還本是過去的3倍嗎？〔是。〕你的還本3倍是怎麼來的？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不是估計，是法律要求的3倍。

黃議員柏霖：

不是你每年還本的3倍！因為你每年都還80億、90億而已！如果3倍，那應該還200多億，也沒有！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我的意思，那是公債法的要求…。

黃議員柏霖：

所以你們要說清楚！我們會覺得，你還了3倍？我說你們一年才還80億、90億而已，如果是3倍，應該是200多億！結果也是還90億！對不對呢？所以我希望你的用詞要精準！我看了就想：我們高雄市政府怎麼變得這麼厲害，一次可以還3倍。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這部分我有講清楚！我說比法令的要求到3倍以上。

黃議員柏霖：

好，我希望不要誤導。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我沒有誤導。

黃議員柏霖：

到底還多少？你明年就是還90多億！〔97億。〕對嘛！沒有錯！〔對。〕但是你還的是借來還！你並沒有實質的還。因為明年的實質還是借149億多！如果按照你們送進來的，對不對？淨舉借是149億多，沒錯吧！〔對。〕沒錯嘛！所以我希望用詞要精準，你不要去比較，說我多還了百分之十幾，那個我要看淨的。因為我一直講，弗理曼裡面也寫，數字到最後是個算數問題，你淨借多少就是多少，你不要講百分之幾，那是沒用的。所以我也請問如果公債法真的照你們發的新聞稿修過以後，那以後我們市政府的財政發展方向會怎麼樣？你簡單告訴我。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就純粹預算的參考值，我們原來應該有600多億的舉債空間。

黃議員柏霖：

對。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它這樣一減，我們好像變成534億元。

黃議員柏霖：

就是減少嘛！對嗎？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台北市更嚴重。台北市大概……。

黃議員柏霖：

差不多少了2,200億。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對。

主席（許議長崑源）：

不要比別的縣市！比我們自己就好了。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報告議長，我的不是在比好壞…。

主席（許議長崑源）：

你們市政府，每次說到壞的，你們就拿別的縣市來比。高雄市自己管理好，財政要怎麼改善比較重要。局長，你懂嗎？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議長，我的意思是說，台北市減的比我們多。

黃議員柏霖：

台北才減 2,200 億。〔對。〕那更多啦！但是我們不要管台北，我們管…。

主席（許議長崑源）：

我們自己高雄市的事情自己管好就好了，看百姓的日子怎麼比較好過，這比較重要。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我接下來要說的，就是公債法大概很難在行政院會通過，這是我們觀察，我想講的是這樣。

黃議員柏霖：

好，局長我請問一下，如果公債法不修過的話，就是維持現狀嘛！〔對。〕如果維持現況，就是 600 多億！〔對。〕因為它是浮動的，它不是絕對值！〔是。〕未來我們也是很快面臨到，我們的可能賒借額度，被用完的可能，是不是這樣？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就是希望我們盡量去控制好。

黃議員柏霖：

好，我想這部分先…。因為我有看到你有發新聞稿，所以我才特地問你，是不是這樣？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因為這是個結構性的問題，必須結構上的問題解決，我們的財政問題才能大幅改善。

黃議員柏霖：

這是第一個問題。第二個，是延續到我前面兩天請教你的問題。就是有關這筆科目，你們的執行率到今天，因為今天已經 21 日了，所以只剩下不到 50 天的時間。你們目前的執行率，今年度大概分配額度…。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遺贈稅，是嗎？

黃議員柏霖：

對。這是 13 億多，你本來編 15 億，現收多少了？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我先跟議員報告，這遺贈稅，因為 98 年有個修正的重點，就是把遺贈稅的稅率降低。

黃議員柏霖：

把 50% 降為 10%。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降低就是希望我們流到國外的資金進來。

黃議員柏霖：

好，不管。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現在確實發生效果了。

黃議員柏霖：

你覺得這筆是增加的嗎？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這筆，我們中午跟國稅局聯絡，就財政部那邊總的預算，已經達到預算目標了，中央原來編了 237 億，但是到 10 月底已經收了 241 億。

黃議員柏霖：

不是啦！我是先問你遺產稅這個科目！你不要說到其它的科目，我現在只問你遺產稅的。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我是在講遺產稅。

黃議員柏霖：

好，那現在是多少？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截至中午的數字，已經收到 9.4 億了。

黃議員柏霖：

可是你上面不是寫，今年度預算是 15 億多嗎？〔對。〕你只收到 9 億多，怎麼達成預算？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不是，我跟你報告一下。第一、這是中央給的數字，我們完全照列。第

二、這也是參照 100 年的結算。

黃議員柏霖：

對，100 年是 13 億多！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100 年原來的預算只有 10 億，但是結果結算是收了 13 億，所以中央就參考這個價值。

黃議員柏霖：

就先編 13 億？〔對。〕這 13 億是編明年的。〔對。〕那你今年是不是編 15 億？〔對。〕沒錯嘛！你現在收了多少？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9 億多。

黃議員柏霖：

對啊！那你的執行率怎麼有達成？這樣才 67% 而已。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跟黃議員報告，以去年為例，…。

黃議員柏霖：

因為你剛剛說，你已經達成，我替你很高興！代表有收 15 億！事實上沒有！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不是，我是說總的，中央政府財政部總的！

黃議員柏霖：

那分配給我們的呢？我現在問這個，你不是說 9 億多？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有 9 億 4,000 萬。

黃議員柏霖：

你編 15 億！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就以去年為例，它最後兩個月多給了 5 億。

黃議員柏霖：

最後兩個月？〔對。〕去年也是這樣嗎？〔對。〕好，我跟你講，等一下去年跟前年的詳細數字給我，是不是最後兩個月都多出來？好不好？大家再一起討論，我當然希望你們稅收越多越好，這樣代表我們的舉債空間會降低！但是數字要正確。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我要跟黃議員報告，這部分絕對不是財政局浮編，而是財政局照中央給我們的數字，我們把它寫進去。

黃議員柏霖：

好，我們希望數字合理，然後可被達成，我想這是大家的共識，我一貫也希望這樣子！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因為編預算，當然要考量最好的狀況！從最好的狀況以後，我們抓一個數字以後，才可能做到量入為出！

黃議員柏霖：

好，那你請承辦科，把這二年最後那幾個月，可能都會增加的數字，整理一份給我好嗎？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可能要等他們回辦公室調電腦，好嗎？

黃議員柏霖：

好。我想這也是鼓勵，我希望你們稅收都能達成，編的歲入都能達到。我也希望這樣，好嗎？

主席（許議長崑源）：

局長，你上年度的結算還差多少？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上年度是 13.89 億。

黃議員柏霖：

還差 6 億。

主席（許議長崑源）：

對啊！你有自信中央會給你嗎？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像去年一樣，最後再給我們 5 億就差不多了。

主席（許議長崑源）：

如果沒給你呢？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如果沒有的話，這裡少給，其他的地方就要多給。

主席（許議長崑源）：

對啊！我問你，你們都用自己的想法，想著中央會給我們多少。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這是照中央的規定，一定要這樣啊！

主席（許議長崑源）：

你是這樣算的，是不是？我記得昨天劉議員問你，你說還差7億多，局長，我跟你說，你連數字都搞不清楚。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不是。

主席（許議長崑源）：

你到議事廳之前就要把資訊準備充足。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我跟劉議員說的是，結算到10月底以前的預算，但是這個月又多出9億4,000元，今天中午的時候我特別去問的。

主席（許議長崑源）：

昨天來之前你就應該知道那是上個月的預算，連你自己都兜不攏了，對不對？接下來請蕭議員永達發言。

蕭議員永達：

李局長，我真誠的跟你建議，我看黃議員柏霖、劉議員德林問你問題的時候，在問你101年目前執行的狀況，你都一直回答審慎樂觀，在議會裡面確實會引起很大的衝突，因為你的執行率並沒有到那裏，你還一直說審慎樂觀。我跟各位報告今年稅課收入的情形，稅課收入其實有二十大項，一個叫做市政府自有財源，總共有九項，其中遺產稅、印花稅、土地增值稅等總共有九項，再加上一項就是中央統籌分配稅款，今年是619.2億，去年是619.6億，我認為去年市政府在自有財源的部分是浮編的，因為經濟成長率那時候評估是低於4；但是我們成長了20%，所以我認為市府自有財源，印花稅、土地增值稅、房屋稅總共九項加起來是有浮編。今年我跟各位報告，以我的判斷，619.2億雖然跟去年差不多，但是今年是沒有浮編的，原因是這樣，這九項市府自有財源的部分，在今年度已經減列了36.98億，為什麼減列以後會跟去年整個加起來的稅課收入差不多，是因為中央統籌分配稅款多了38.1億，所以二邊加起來，市府自有財源減列了將近37億，中央撥進來的錢多了38億，所以二項加起來，稅課收入看起來就差不多。所以我感覺，我當第七屆議員，在中正路那邊的時候，4年整個刪的預算不超過30億，但是去年高雄市議會針對稅課收入只知道有浮編，因為不可能成長那麼多，都沒有刪，但是議長有做一個附帶決議，要根據100年的決算數和經濟成長率來編102年的稅課收入，有做這個附帶決議，我覺得今年市政府有做出善意的回應，實際減列了36億，也造成今年的歲出規模1,200多億，去年是1,300多億，少了好幾十億，就是少了

這一筆錢，所以我覺得市政府針對稅課收入有做出善意回應。

另外一件事，整個規模出來是合理的，為什麼是合理呢？這個叫做 102 年預算，預算的預就是預估的意思，就是要預估 102 年的決算是什麼，所以編了 102 年的預算，102 年的決算是什麼？我們不知道，最近的數字就是 101 年的決算，所以很多議員問你 101 年的實際決算數字，但是你回答都是審慎樂觀，明明你自己在 102 年就已經減少 37 億，你何必還要說是審慎樂觀呢？你應該說，我實際已經調整了。因為 101 年的決算還沒有出來，要到 12 月才會截止，我們實際可以參考的數字，現在是在審 15 頁，我們翻到 13 頁是最清楚的，13 頁有一個表，就是 100 年的決算是 543.9 億，今年編了 619.2 億，我為什麼說沒有浮編呢？因為中央統籌分配稅款今年是 262 億，100 年是多少呢？是 209 億，所以今年 101 年的中央統籌分配稅款比 100 年多了快要 60 億，你把 60 億再加上 100 年的決算數也是 600 多億，所以今年的 619.2 億跟去年的 619.6 億好像差不多。

但是我跟各位報告，今年的稅課收入沒有浮編、是正常的，原因就是根據 100 年的決算數和 101 年、102 年的經濟成長率，現在經濟成長雖然不好，但是成長率是 1% 或 3%，經濟微幅成長，稅課收入也會微幅成長，所以按照常理，今年沒有浮編，所以跟各位議員同仁報告這件事，這次議會嚴格審查預算，以我個人來講，這六年來我看到議會最大的成就就是這一件事，因為議會實際的功能是什麼？就是為人民看緊荷包，我們議會在沒有刪除任何預算之下，做了一個附帶決議，市政府也根據這個附帶決議做出善意的回應，自己減列了 37 億，有些議員會說，減列的不痛快，刪除 1 億或 2 億比較痛快，何必減列呢？我跟各位報告，那是看不懂預算書的，看得懂預算書的都會知道歲出等於歲入加上舉債還本，歲入減列 37 億等於是歲出相對要刪除 37 億，所以 102 年的歲出，你去看，是 1,200 多億，今年 101 年是 1,300 多億，所以 102 年的歲出為什麼會少？因為就是少了這一筆錢，所以我覺得市政府有做出善意回應，而且是我六年來看到的最大行動，既然已經做出善意回應，我誠懇跟李局長建議，當別人問你 101 年執行成果的時候，既然你在 102 年的預算都自己減列了，你就實際回答，確實有多出來，所以你在 102 年有做調整，李局長，你覺得是不是這樣回答會比較誠懇呢？請你回答一下。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局長答覆。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我首先要謝謝蕭議員在預算上這麼的用心，事實上你用的是比一般標準

更嚴苛的標準要求財政局，我還是要感謝你，因為你這一股動力讓我們今年在編列概算的時候，確確實實是發揮了作用，這一點我非常感謝你，也希望你繼續用比較嚴苛的標準來檢驗我們，這樣可以做為我們進步的動力，這是好事情。第二個，因為議員質詢我，他直接問 101 年到目前的執行情形，我必須據實以告，但是…。

蕭議員永達：

你都做不到，還談什麼審慎樂觀呢？

主席（許議長崑源）：

不據實以告會出事情的，你一定要據實以告的。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我一定會據實以告，但是我還是比較樂觀，因為確確實實…，蕭議員你先聽我說，我再跟你解釋，我們同仁一起檢驗，確確實實 101 年的每一項預算，除了增值稅…，我等一下再跟你說增值稅的原因，除了增值稅以外，我們檢驗過最不樂觀的大概也達到將近 95%，甚至還有一些是超收的，像牌照稅我們到現在就超收了，類似這些，也就是剛才你的說法，預算就是一個預估值，我們想像最好的狀況，可能有這麼多的收入才來編歲出，這是正常的做法，最少我們今年 102 年在編的時候是這樣做的。今年編的預算裡面也就是 101 年的預算裡面，引起大家爭議最多的是增值稅，增值稅我們預估到年底大概會差 30 億左右，沒有辦法達到目標，這是事實，但是當年就是我們 100 年在編的時候，並不是故意浮編，因為那個時候最主要的背景是，中央已經很明確的講，結果實施實價課稅，而不是現在演變到最後結果只是實價登錄。那實價登錄是沒有辦法發揮它原來的政策效果——立法上的政策效果。而且當時排出進度表是馬上就會通過，我們看到這個訊息，當然在那個時候預算還等不到來源的時候，我們認為這是一個利多的消息。為什麼會利多呢？因為它通過以前，一定會引起一批不動產趕快移轉，要避開這個…。

蕭議員永達：

我聽得懂你所講的，你請坐，我等一下再讓你回答。我是善意的跟你講，你今年確實沒有浮編，但是你千萬不要再說什麼審慎樂觀；否則，現在議長決議逐條審查，你一定會被議會給你漏氣。你一直說你只是一、二項是多出來的，其他都是照正常的。你自己送來的報告第 13 頁，你看一下，印花稅你自己都減少了、土地增值稅也減少、契稅和遺產稅也都減少了。你幾乎每一項自己都減少，自己都減少就好了，你就說我會做調整好了，你還說只有一項審慎樂觀。如果你這樣，議會認為你既然審慎樂觀，那我就

一樣一樣跟你查。現在已經 11 月了，看你每個月到 10 月底你收多少？明明沒有收到那樣子，你還在審慎樂觀。我跟議會報告我不想跟你打口水戰，這沒有什麼意義。整體今年確實沒有浮編，原因是根據 100 年的決算數，再加上統籌分配稅款，102 年比 100 年多出 60 億出來，確實是沒有浮編。所以我跟議會建議一件事，總體這個數字 619.2 億既然沒有浮編，議長決議要逐項審查，那麼我拜託議會同仁盡量不要刪他的預算，如果要刪，刪一點點就好了，這是我的建議。謝謝。

主席（許議長崑源）：

蕭議員，你會建功，要記功、要記功。接下來請陳議員麗娜發言。

陳議員麗娜：

我覺得從這個預算上面可以看，其實中央統籌分配款的確每一年都在增加當中，是不是拜託市政府不要在那邊講了，說什麼沒有越來越好，如果沒有越來越好，剛才蕭永達議員也講，中央統籌分配稅款前年也比今年要多出 60 億，是不是？這個數字大家都看得到，所以局長不要再把這些言詞放在議事廳裡面來講，數字上自己都寫得清清楚楚。但是新聞在發布的時候，老是要在這邊玩語文上面的遊戲，然後讓市民弄不清楚，那什麼時候市民才可以弄懂，高雄市的財政是怎麼樣？高雄市的整體經濟發展是怎麼樣？所以我們為什麼老是讓市民覺得很幸福，因為沒有提供透明的資訊給市民，市民都不曉得高雄市的整個財政狀況是這個樣子，你嘴巴都說很好很好、很有信心怎麼樣之類的。我請問一下，剛才也講過，為什麼本年度與上年度的比較裡頭，我們收的稅課收入大部分都是呈現負的狀態，就是都不比上年度還要好的情形。如果是這樣，我們剛剛講的，印花稅也減少了；使用牌照稅有增加，但是這個要從人民口袋拿錢出來的；房屋稅增加這也是要從人民的口袋拿出來的，是不是？娛樂稅減少了，是不是？遺產與贈與稅，你每一條去看，到底什麼是增加的？是罰款及賠償收入增加，是不是？如果以這個狀況來看的話，就知道其實整體經濟發展的預估上面並沒有比較好的情形。所以在預算上面的控制，如果光是靠中央統籌分配款每年這樣補助我們，每年也許中央會對我們好一點，越來越多、越來越多。

還是剛剛談到的，到了最後遺贈稅的時候，全國會做一個 balance 的時候，再多少補貼你一點。但是高雄市政府如果自己的經濟沒有好起來的話，你永遠要跟人家喊窮，跟中央說：「我們永遠不夠，你分給我的錢太少啦！」永遠都處在這種狀態，高雄市不是乞丐！每次都要這樣，用這種方法來處理，真的很難過。明明以前台北市和高雄市兩個直轄市，我們也是很風光，

什麼時候搞到這種地步？不斷的要跟人家要錢，沒有辦法把財政狀況弄好嗎？已經在這麼危急的狀態底下，我們所有的議員看到，覺得大家應該對預算的部分好好的去檢討，應該要踩煞車了。

所以今天爲什麼要提，就是這個預算的部分，你本來可以借，但是可能你借4年、5年就沒有的東西，如果以現在的比率來講，我們希望能夠把時間再拉長。如果你現在這個樣子，4年、5年借完了，後續你借不到那麼多錢的時候，高雄市政府要不要繼續營運？還是得營運啊！那時候如果每年少掉100多億，高雄市政府就沒有辦法做了嗎？如果中央的狀況，全世界的經濟情形跟現在都一樣的話，高雄市政府會經營不下去嗎？不行嘛，所以我們是不是要改變我們的思維？如果今天不改變，有一天我們也是要改，要改的那一天一定比現在更痛苦。所以我們爲什麼今天在這邊要請各位好好去思考一下，在這邊幫大家做一個管控不是沒有理由的。如果今天能夠在這邊做一個管控，將來我們有更長的路可以走，我們會比別的縣市表現得更好，這才是我們要的，我們不要去比那個不好的縣市，我們比誰好一點、我們怎麼樣，那都不是我們要的，我們要的是我們自己的財政狀況必須要健全，這才是我們要的。

所以請局長不要在那個險路上面走，我們要的就像一個家庭要經營一樣，如果你的財政狀況不好，那家庭的幸福其實是會受影響的。所以局長，市民的幸福就掌握在你們手上，我們在這個地方可以看得出整體的狀況就是在這樣的情形下。如果我們老是要在市民的口袋裡面去掏錢，罰款多罰一點、停車費多收一些、開單多開一點，這樣市民的痛苦指數會升高得很快，現在所有的汽車周轉率越來越多，而你的停車格越來越少，機車也慢慢得要收錢。在高雄市所有的花費裡頭，慢慢的一步一步很多東西都要花錢的狀況底下，你本來已經從人民的口袋先拿一部分的錢出來了，現在再繼續的掏人民口袋裡的錢，這就是高雄市現在的做法！所以在前面這個部分，我們在主張爲什麼要這樣刪，事實上是有我們的理由在的，如果不這樣刪的話，我們議員也不知道下一屆是否繼續做？但是我們不願意看到我們在這樣的情況底下，我們會越來越難審，你也不一定在這個位子上啊，可能你走了以後拍拍屁股就不負責任了。是不是？如果你離開高雄市的時候，高雄市民有沒有離開！從來沒有人離開，是不是？那誰來對高雄市民負責？我想在座的議員都是有責任的，所以今天在這邊，要請局長特別針對我們在預算上面，可能要大幅度的調整這個東西，你要有一個心理準備。這是我之前要講的部分。

主席（許議長崑源）：

陳議員美雅請發言。

陳議員美雅：

本席在這邊也非常高興蕭議員永達也認同這樣的做法。首先在這邊本席想要跟局長討論幾個問題，如果剛剛依照蕭議員的表示，其實我們 100 年度的決算是 543 億對不對？這個數字應該沒有錯，你手上應該有這個數字，因此我們增加的部分是因為中央統籌分配款增加。我來跟你討論幾個數字，如果 101 年度中央給的是 224 億，那麼今年中央給我們是 262 億 7,000，增加嘛。局長你答覆一下，增加嘛，是不是？照實回答就好，因為很多的責任也許不是你能夠決定的，但是我們就是把事實讓高雄市民知道。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局長答覆。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陳議員我是不是可以把統籌分配款的做法，先說明一下。

陳議員美雅：

可不可以請你先讓大家了解，我們剛剛談的數字，其實剛剛蕭議員也在幫財政局說話，我們現在就來把問題更口語化，讓高雄市民都能夠了解清楚，好不好？我先請教你幾個問題，依照 100 年度的決算是 543 億，對不對？〔對。〕今年的歲入是編了 619 億 2,081 萬，對不對，那麼剛剛有其他的議員表示，如果以決算額數來看的話，其實你今年應該也是只要編 543 億，這樣子歲入跟歲出就也能夠平衡了。因為你 100 年度的執行率也只有達到這樣子。但是為什麼他們認為你們今年沒有浮編，是因為其他的收入是來自於中央統籌分配款，中央增加了，所以今年中央你們預估是 262 億 7,000 萬，到目前為止都正確對不對？局長，是還是不是，對啊，幕僚在旁邊，應該是嘛，對不對。所以本席這邊再點出一個數字，讓高雄市民能夠清楚，以我們 100 年度的決算來看，如果高雄市當初的執行，你們的決算額度是 543 億，那麼以 100 年度跟 102 年度來比較的話，中央統籌分配款是增加了 52 億 7,000 多萬。因為數字確實是會說話，從這些數字看出來，中央其實對高雄市是一直在協助的。

我們也可以看到，我認為如果是事實，要讓高雄市民能夠清楚，所以局長你們常常在談說，都是因為中央給我們的補助不夠，所以導致高雄市的財政困難等等之類，我想這句話有欠公允，這是第一點。因為我們看到數字，確實中央統籌分配款是增加的情況，並且我們的勞保，現在中央也要幫我們買單了，這個也是市政府減少支出的部分。因此我們會認為高雄市目前編列出來，局長，也許你沒有這麼大的權力去做任何的決策等等，不

能苛責你。但是我們認為，就是我們大家一起來檢討，目前你編的預算數，我們認為是不太適當的。並且我特別要指出，主席，我上次發言也提出來，我們財產的售價，其他的部分當然你們在編歲入都有去酌減。但是你們在財產收入的部分，全部加一加增幅大概是達到 134.3%。那麼你在大量的出售這麼多土地，是爲了要充實高雄市的市庫。問題是你一下子真的有辦法能夠售出這麼多的土地，然後到時候會不會引起高雄市房地產相關的問題，通膨的問題會不會發生，我不曉得財政局對這方面有沒有做過評估。所以本席還是認為目前編的歲入我們可以看得出來，高雄市自己創造財源的能力太低了。並且在財產的收入上，如果出售這麼多的土地，也許對高雄市的經濟發展不見得是個好事。所以在財產收入的部分，本席還是建議應該酌刪 20% 會比較適當，謝謝。

主席（許議長崑源）：

還有沒有意見？劉議員德林請發言。

劉議員德林：

大會主席，我們一直在討論這一次的遺產稅與贈與稅，也在討論這一次整體歲入的編列。在我們來講，大家都共同在關注大高雄的未來，尤其現在財政這麼吃緊惡化，而且明年的 GDP，在大家來講，今年都已經下修到這個程度。現在全世界預估明年整體的經濟成長率，對 GDP 來講的話，它是不可預測糟糕的現象。所以在現有的歲入，我們要怎麼樣來做，當然剛剛蕭議員永達也提到，我們怎麼樣來審這個預算，我們當然要有一個主體的依據。在 100 年的時候，我們的預算出來，縣市合併，我們議員當然配合市政府提出來的總預算。提出來總預算，爲什麼，爲了在縣市合併之後，我們怎麼樣共創雙贏，大家一起同心協力，把兩個縣跟市加在一起，是一加一，一定要大於二，所以在總預算的編列，我們大概就是以這個預算跟歲入爲主體，包含它的賒借、包含資本門。

在我們來講的話，在 100 年總預算的決算報告出來，我們就必須要面對問題了，要解決問題，爲什麼呢？現在 100 年的決算已經出來了，中間落差 55 億，在落差 55 億的當下，當然這個部分還是屬於賒借的。所以審計處告訴我們，我們在 100 年總體的賒借是 222 億，這一點是最後的決算。也就是當初在 100 年的時候，我們要借 251 億，我們借新還舊，減下來等於 250 億減掉 83 億，借新還舊。現在來講的話，我們等於還是在 100 年，我們一看到，我們的賒借已經 249 億的賒借，可是到了年底，到了整體歲入進來的時候，我們現在又發覺不對啊。現在來講歲入的編列跟我們實際上中間的差距很大，很大怎麼辦？那當然是以 100 年的決算爲主體的依

據。到了101年那更不得了，看到100年的決算之後，看到101年，我們當時在100年的年尾要審101年預算的時候，就已經對預算非常非常的質疑，在預算質疑的當下，我們提出來什麼標準，我們還是以尊重高雄市政府的預算提出來，包含剛剛局長講的土地增值稅，在增值稅裡面來講的話，在100年你編55億，到了101年的時候你編了95億，那中間又多了40億。在這40億當下，我們一看到100年的決算報告出來，那不對，到了101年的決算出來，那更不得了。也就是我常常講的土地增值稅，現在目前來講、以局長來講，我們只有收到40億，那你剛剛講到了年底，我們可能完成率95億，他是說有30億的短差。剛剛陳美雅議員又提到，在101年所編的財產收入編了58億，我們才收了8億，那又不得了。所以在這種情況之下，我們當然是以100年的決算，來看到100年的歲入執行的狀況，現在加在一起來決定102年是不是要整體的做一個篩檢，逐條的減下來。當然我在想今天財政局在議員主體的討論之下，財政局在整個上面，對整個做一個調整，可是這個調整的幅度，跟現在審計處所出來的，以及我們預計101年的決算數字，已然中間相差100億，這100億的落差當中，我們怎麼樣在102年要減低歲入的浮編。我們來講，歲入我們預估它中間上、下10%，或者5%的一個預估值，我們就以這個方向跟這個標準來審慎評估明年的整個歲入的一個狀況。

當然現在我們來講，我們一直在討論現在101年編了15億，那102年編了13億。在這個問題來講，剛剛局長講，這個是中央叫我們怎麼樣。我們今天來講每一項的一個補助，中央要給我們補助款，它都有一個中央補助的文號。我請教財政局局長，中央在這上面來講的話，如果真實的說，這個是我們給你的15億，決定沒有問題，他一定要告訴我，他補助我們15億。如果照你這樣子的講法，看中央到年底…，那中央在這上面來講的話，既然要這樣子做，他是不是有一個文號告訴我們高雄市議會你就往上編？告訴我們高雄市政府你往上編，文號在這，我同意15億給你，就是我們所謂的遺產稅與贈與稅，也就是中央核定要給我們15億。如果不是這個樣子，你說預估它怎麼樣怎麼樣，這個不是局長你能夠預估的。

中央現在每一筆補助高雄市政府，他都必須在我們程序委員會裡面，把所有預算裡面補助的各種的一個計畫型補助或者一般性補助，每一項的補助多少錢，它的所附帶的一個附件就是它的文，然後同意補助多少錢，你財政局依據這個中央補助一個文，來做為我們預算裡面的一個排列進去的一個依據。我相信這個很簡單嗎！局長剛剛一直強調中央叫我們編15億，中央就一定要給我們15億，那它一定有它的文號跟它的實質，這個就是我

們今天審慎評詰的預算裡面。就是很簡單嗎！你把文拿出來告訴我們，是不是這個樣子？局長，請你回答。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局長答覆。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其實大家問題很多，我稍微把它整理一下。大家很關心的就是中央對於我們的補助款，對於地方的補助款它是透過三種方式，第一種是統籌稅款的分配。這個統籌稅款的意思，譬如說營業稅本來是地方要收的，後來爲了要平均各縣市的收入，收歸中央，然後統籌再分配回來。講起來這個本來是要給地方的錢，所以這個是要分配的，而不是我們去跟他要的。

第二個是一般性的補助款，再來是計畫型的補助款。統籌分配款是由主計處去編的，一般性的補助也是編在裡面。另外計畫型的，當然這個部分就是我們一直在努力要靠我們自己努力去爭取。但是有些事情我需要用結果來說明，尤其剛才提到統籌分配款的時候，又提到勞保、健保補助款的問題，這個就是問題的關鍵。假使過去遠的不談說這個今天財政對地方財政會發生這個結構性困難，論述都很多，今天不想再多說。

確實，最近幾年來影響我們兩個重要的因素，除了我剛才講的結構性因素仍然存在以外，一個就是縣市合併以後，對這個直轄市和高雄縣以前補助的這個標準比較高，現在突然我們就降低了，要用院轄市的標準，這個是基本問題。另外一個最關鍵的這兩年的預算，扮演最重要角色就是這個勞健保的補助款，尤其 102 年的勞健保補助款。現在我們在講中央的統籌分配款，不錯，它是有增加。可是有增加這一部分的增加是…。

劉議員德林：

局長我先打個岔，我再問你一下，你剛剛所謂勞健保這個高雄縣市合併之後，因爲我們原有的高雄縣勞健保中央補助的比例，就比原本的高雄市高。那縣市合併了之後，這個中間就有一個落差，也就是現在中央在一直把這個錢，中央的統籌分配款的一個補助額度一直往上拉高是不是這個意思？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好，現在本來問題是要解決的，應該從今年就是 101 年 7 月開始，等於 101 年預算裡面前上半年的補助款還是要由我們高雄市負擔的。下半年開始，法律修訂了，這個部分是要中央負擔法律，既然要求中央負擔，是不是中央要實際拿出錢來負擔；但是他不是，他是從要給我們的一般性補助款裡面去扣掉，是等於從我們那邊錢拿去做中央統籌分配稅款。

最後，我說從結果論來看，最後我們的一般性補助款就減少了。以 102 年編預算的時候，我們現在的數字是差不多 122 億，這個部分是要 122 億。我們就要先扣掉這 122 億，扣掉這 122 億先繳回去以後，中央再給我們怎麼補助方法呢？他就從 122 億，譬如 102 年你繳了 122 億，他才在 103 年的預算裡面給你回補回來，補助 43 億。假使我們這 122 億，不可以像過去這樣，過去我們高雄市是比較乖，少數的編一點。議長老是說叫我不要編，當然台北市是一毛不給的。這個我不是比較是講事實。

主席（許議長崑源）：

你們比較乖，原本可以還 31 億，你們就是要編成要繳 97 億。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不是。

主席（許議長崑源）：

你們比較乖，對嗎？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這樣影響 102 年我們這個少了 122 億以後，最後在 103 年在一般性補助款能表現回來，就只能 43%，142 億的 43%。所以，今天真正的問題，出問題最多的，扮演最重要角色的、最關鍵角色的，其實就是這個勞健保補助的問題，那其他的是基本問題，過去結構性的問題和縣市合併以後補助標準降低的問題，這個都是對高雄市政府是一個，講起來我現在能想到的，這是一個很殘酷的一個挑戰。我們市政府確確實實已經感受到這個挑戰，在今年編 102 年預算的時候，我們自己確確實實很多事情，我們就是用那種也許我現在能想到的，就是打斷牙齒和血吞那種方法來編 102 年的概算。誠如蕭議員剛才講的，就等於自廢武功自宮了。

主席（許議長崑源）：

千萬不要「自宮」。自宮，高雄市民要怎麼辦？你好心一點。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後來發現看到最後的時候「可以不要自宮」。

主席（許議長崑源）：

不要說好像高雄市議會那麼欺負你，不要這樣。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沒有。我是說市政府已經刪那麼多了，那確確實實我們在用 101 年的到現在實現的情形，然後來檢驗 102 年。蕭議員，我還是要用那句話——可以審慎樂觀。

劉議員德林：

局長，我們來講的話，在你人生裡你也當過財政部的次長。今天我們來講的話，當然縣市合併這個部分，你的短差，我們希望就是說，你表達在這上面的一個問題的存在，它是一個因。現在中央針對這個，也是把這個你當初縣市的時候，我們補助的比率是比較高，到縣市合併，我們院轄市的比率比較少，現在已經磨合起來了。

可是針對這個我們當然不能接受。你不能說今天補助了這個，我少掉了一般性的補助，如果你說用這個一般性補助，這個我們希望在今年，如果這個問題是存在的，我們是不是在今年或者明年我們把這筆錢，我們就是希望，明確的告訴中央，你單獨是給我多少，我們說清楚、講明白。我們在這上面來講，高雄市議會的議員也應該針對中央的一個落差的差價，你給我們的就是給我們的，這就是勞健保的差價，對不對？我們說清楚、講明白嘛！你也在財政部當過次長，這部分擬好，我接受。以一個財政編列預算，你的主題觀念就是審慎樂觀，在審慎樂觀的情況之下，你對於我們提出來的每一項，你都認為審慎樂觀，可是我們議員是以今天實際的預算數執行，包含你現在所講的，我們今天11月21日所進來實際的錢是多少？這是一個數字的依據，所以我們經過100年的決算、101年的執行跟實收數，我們來做決定102年不要在惡化當中再惡化，所以我們才在歲入金額比率上面做調整，好比說101年我們編15億，上一次你回答我，我們還短差7億元，現在你跟我講還剩下6.9億元還是6.8億元，反正中間是一個6跟7，好像就比較好聽一點，我也接受你的講法，可是不管是在6.9億元、6.8億元或者是7億元，可是事實上來講的話，剛剛你也指導我說統籌分配款怎麼樣在最後的一個階段，可是它是未知數，我們現在就是要審慎面對，要審明年的預算，所以在這個預算當中，我給你保留了空間。

我們今天來講的話，我不認為102年13億元的部分，所以我要在這上面先做一個調整，如果調整得OK，今年真的是比照這樣來給我們或者怎麼樣，我們如果明年短差所有預算的金額，你也可以很坦蕩的告訴高雄市議會，上次短差的6.9億元或者7億元，我們是實質的，或許在明年年中或者在預算歲入呈現初期預估值的時候，我們還可以辦理追加預算，這樣也不會讓你的整個公務執行跟行政開銷的執行在中間有落差好像補不回來了，因為公務預算是一個月、一個月去執行，對不對？所以本席所下的決議對於你未來未必會有影響，如果數字告訴我們，進來了，議長，這個錢都進來了。進來了，我們議員還有什麼理由不讓你再追加或者其他的呢？或者年中在檢討預算追加減的時候，我們提出來，提出來之後我相信數字會告訴大家，大家都是以前預算數字跟整個金額，所以誠如你這樣來指導對

於我們審總預算的方向，我們也可以很清楚的跟高雄市市民來交代、來讓他們瞭解現在存在的問題，很清楚嘛！如果啪一下，以後也不跟你講了，那不對嘛！對不對？所以我們還是要看在你的實收數來決定，對不對？現在就是少6億多元、7億元，我們就以這個為基準，我們要在這上面做一個修訂，我在想市民也會舉雙手贊成，今天在議會我們講事情是講一個「理」字，這個理字除了法源的規範之下，當然是要講一個合理的區分跟分配，這樣才能說服大家，是不是？我在想跟大會這樣說明，在這個上面我們還是要做一個修正。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我還是要跟劉議員說明一下，就這個遺產及贈與稅來講，我上一次講的數字和這一次講的數字不一樣，這是一定的結果。

劉議員德林：

沒有關係，我也不怪你，因為…。

主席（許議長崑源）：

差2天而已，怎麼會？2天而已有結果…。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很久了。

主席（許議長崑源）：

我講給你聽，劉議員給你一個最好的武器，讓你把文號拿出來，你就沒有辦法拿出來。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不是，這部分不是文號。

主席（許議長崑源）：

你要叫議會怎麼給你？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這部分不是補助款。

主席（許議長崑源）：

他現在拿一個最好的武器要給你。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不是，這個部分不是像核准一般補助款的文號，這個不是文號。

劉議員德林：

你剛剛解釋的，我也接受。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是。

劉議員德林：

你說這個統籌到最後中央總收之後再做一個總支，對不對？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對。

劉議員德林：

沒有關係，既然你這樣講，我在今年度的預算裡面把你縮減一點，如果總支的部分進來了，你明年再追加上去，那有什麼問題呢？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不是，這一部分假使想用追加預算，在時間上來不及，沒有辦法…。

劉議員德林：

怎麼會來不及？你到現在還是沒有收到6億多元，如果說照你講的來不及…。

主席（許議長崑源）：

那他就是要照陳議員美雅的意見。

劉議員德林：

對啊！

主席（許議長崑源）：

稅課收入要刪減20%吧？這樣事情大條了。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不是，這一部分是中央收的錢，中央分配的，基本上他會照…。

主席（許議長崑源）：

現在講的是中央有如數給你，你可以提出追加減預算，這樣哪有不好？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劉議員建議的…。

主席（許議長崑源）：

對啊！他說的追加減預算。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我說實務上…。

劉議員德林：

報告議長，財政局長說來不及、來不及，可是你現在編的15億元裡面你還有短缺7億元。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實務上作業有困難。

劉議員德林：

怎麼會有困難呢？今天你如果要說服我，你總是要給我一個說服的理由，我好回去跟高雄市市民交代，對不對？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好

劉議員德林：

我們來講，現在11月21日你就已經短收6億9,000萬元。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對。

劉議員德林：

你現在又都可以執行。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不是。

劉議員德林：

未來你編了13億，我給你少這一點錢，你是不是還是這樣執行？怎麼會有差別呢？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不是，中央在分配這個數字的時候，一定也是看100年決算增加的情形。

劉議員德林：

100年決算，它就是符合，他既然按照100年的決算，他們還是按照100年的決算給你們補足。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照100年，它的決算數比預算數還多，等於說中央原來給我們的預算是比較少，我記得是10億多元。

劉議員德林：

我跟你講，審慎樂觀、樂觀其成，好不好？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是。

劉議員德林：

所以在整體上面，我們針對的這個要逐條的討論，在刪減歲入的部分，如果哪裡窒礙難行或者實際的數據進來，當然我們在議會講求的，尤其在財經這部分就是數據，數據已經來了，還有什麼可以反駁的呢？明年再找一個年中的時間，對不對？我相信你們要求市議會開臨時會，市議會怎麼會拒絕你們呢？把這個工作延續到明年下半年，剩下所核撥給你的，在上半年你先用這個錢來執行，對於你整體市政的業務是不會牴觸，也不會影

響的，對不對？事實也是這樣，好不好？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這個是不是讓我的同仁說明一下，他在實務上作業知道這個中間有他的困難。

劉議員德林：

好。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是不是請我們主秘先說明，他假使還沒說明完，請我們王處長再來做一個說明。

劉議員德林：

好。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說明。

財政局曾主任秘書美妙：

議長，各位議員，跟各位報告一下，遺產及贈與稅，因為是中央收了以後，他還再撥給高雄市，然後再繳庫。前天我們說 8.36 億元，是繳到市庫，所以時間上有一點落差，今天中午我們也上網進去看，其實遺產、贈與稅從 1 到 10 月為止，從高雄市國稅局這邊我們知道，屬於高雄市的部份，我們其實收到的是 18 億 8,200 多萬元，所以到 10 月為止，我們是分一半，50% 給我們，所以到 10 月為止，其實我們高雄市可以得到的是 9 億 4,200 多萬元。同樣的情形要跟議會報告一下，去年我們在這邊審 101 年的時候，當時在 10 月左右，我們大概收的也是 8 億多元，可是到了 12 月底的時候，在這中間中央也是在年底把他收到的錢再撥給我們，去年在最後兩個月中中央就撥給我們 5 億元，所以我們在編列去年的決算就是 13.89 億元，因為遺產、贈與稅的部分跟補助收入是不一樣，補助收入中央都會有文號，各機關要給都有文號。遺產、贈與稅從以往已來都是中央用電話來通知我們，大概明年的部分，你們可以編列的數字，我們也非常審慎，因為去年我們真的收到 13.89 億元，我們在編的時候依照中央的通知，然後才編到 13.89 億元，所以我們跟去年的決算是一樣，不像 101 年我們是有編得比較高一點，是編到 15 億元。其實 102 年我們編的數字是 13.89 億元跟決算一樣。另外跟議員報告，我們也上網去看了一下，今年中央整個全國的遺產及贈與稅大概編了只有 237 億元，但是到了 10 月底他實收的部分，到目前 10 月底就已經收了 241 億，就簡單跟議會做一個說明，謝謝。

劉議員德林：

主秘，你講這個，我都能夠接受，是不是？你也講，可是今天來講我們

15億元裡面，目前實收數9億4,000多萬元，是不是？這中間還有6億多元的落差，事實上這個落差在這個當下，你可能說到了年底是不是會撥進來，對不對？可是我們的預算是現在在審議，所以說在100年、101年均衡的狀況之下，我們稍微做一個刪減，然後如果說還是照100年的時候撥進來了或者怎麼樣，你到明年在年中的時候，我還是跟你講，你們所講的話、你們所指導的，我對你們都沒有什麼反駁，好不好？以上。

主席（許議長崑源）：

他們的意思就是他們編多少進來，我們議會就要照多少給他們，是不是這樣？我看你們的意思就是這樣。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我們不敢這樣。

主席（許議長崑源）：

我看還是要按照陳議員講的，休息20分鐘，你們去溝通、溝通。

主席（許議長崑源）：

繼續開會，劉議員，是不是照大家協商這樣？你說。

劉議員德林：

局長，我們剛剛在協商的問題、主題，我在想未來在年底你的意見說在13億元，所以在這13億元當下，我們必須再去面對一個問題，問題是什麼？其實說穿了，這個也是中央統收，50%針對整個全台灣來支付的。前面來講的話，我們在這個稅務上，我們實質上真的有它的主題意見，所以爲了我們在這一次的整個財稅浮編問題的著眼點，我的意思就是說我們在13億8,800萬元當下，我們就刪8,800萬元，保留13億元，這是我最主要的動議，以上。

主席（許議長崑源）：

8,867萬元。

劉議員德林：

對。

主席（許議長崑源）：

有沒有意見？

劉議員德林：

沒有。

主席（許議長崑源）：

遺產及贈與稅刪減8,867萬元，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修正通過。（敲槌決議）

散會。（下午5時50分）